

中国认证认可协会文件

中认协培[2012]62 号

关于发布继续教育认证机构备案课程实施要求的通知

各相关认证机构、认证人员：

根据中国认证认可协会（CCAA）《关于发布〈2012 年度认证人员继续教育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（中认协培[2012]33 号）的规定，经研究，现就方案中的“备案课程”提出如下具体要求：

一、培训对象

认证机构备案课程原则上仅供本机构人员参与学习，如有其他机构人员需要参与学习的，机构间可协商解决，并及时上报 CCAA。

二、课程要求

认证机构备案课程应结合本机构的实际和专业特点，以提升人员审核水准和机构管理水平为重点。

三、培训方式

认证机构备案课程应以面授方式进行。

四、备案课程申报流程

1. 课程开发

认证机构根据本机构人员的实际需求确定本机构的备案课程，并完成课程开发。

2. 课程备案

认证机构应在培训前提交备案课程相关资料，包括课程名称、课程教材、课程学时、授课教师及其相应的专业经历、培训日程安排、培训时间、培训地点等，通过 CCAA 网络培训平台上报后方可实施培训。鉴于目前 CCAA 网络培训平台备案课程上报功能正处于研发测试阶段，因此目前的备案课程资料暂以书面形式寄送或传真（010-65994261）至培训开发部，待网络培训平台此项功能正式运行后，认证机构补充提交相关电子文档至网络培训平台。

3. 上报备案课程实施结果

备案课程实施结束后，认证机构应为培训合格人员提供 CCAA 统一格式的培训证书编号。培训证书编号格式为：认监委认证机构批准号-培训年份-培训班期号-本机构证书流水号，该证书编号将作为注册人员年度确认的证明资料。同时应将培训人员签到表及培训证书编号加盖公章后寄送或传真（010-65994261）至培训开发部，待 CCAA 网络培训平台备案课程上报功能完善后，补充提交相关电子文档至网络培训平台。

五、监督检查

CCAA 对认证机构组织的备案课程实施过程进行抽查，如发现与上报信息不符的，将不承认该认证机构当年的继续教育备案课程

培训结果。



主题词：认证 备案课程△ 要求△ 通知

抄送：存档（2）。

中国认证认可协会

2012年3月23日印出

录入：朱 珍

校对：郝天培
